

公司代码：601015

公司简称：陕西黑猫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陕西黑猫	60101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斌	樊海笑
电话	0913-5326936	0913-5326936
办公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证券部	陕西省韩城市黄河矿业大楼证券部
电子信箱	heimaocoking@126.com	heimaocoking@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175,649,557.51	21,463,775,429.58	21,353,461,867.32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68,344,098.03	8,796,491,761.55	8,747,205,955.98	-9.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114,532,523.01	12,571,298,953.64	12,571,298,953.64	-2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82,599.50	436,008,746.10	436,130,017.58	-11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23,952.73	435,821,873.77	435,821,873.77	-1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95,002.82	-59,611,512.54	-59,606,885.77	1,51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5.02	5.01	减少5.7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2,6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14	922,028,420	0	质押	248,500,000
陕西省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0.97	223,963,804	0	无	0
李保平	境内自然人	2.32	47,320,000		质押	33,119,30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29	46,672,509	0	无	0
李光平	境内自然人	1.49	30,420,000	0	质押	21,290,958
张林兴	境内自然人	1.24	25,350,000	0	质押	17,742,4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10,554,856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 1000 指数增	其他	0.39	7,980,851	0	无	0

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7,260,342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4,783,94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李保平与自然人股东李光平系兄弟关系。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光平、张林兴同时系公司控股股东黄河矿业的股东并担任董事职务。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